

陕西完成受污染耕地和地块安全利用任务

65.05万亩受污染耕地实现安全利用,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100%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肖颖

“陕西省采取农艺调控、品种替代、种植结构调整、退耕还林还草等措施,积极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12月3日,记者从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十三五”期间,陕西省持续推进土壤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并取得阶段性成效,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任务顺利完成。

据介绍,陕西省“十三五”期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目标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2%、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0%。截至目前,陕西省65.05万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任务已全部完成;持续推进疑似污染地块排查,102块疑似污染地块和4块污染地块纳入国家污染地块管理系统,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100%。

为完成目标任务,“十三五”期间,陕西深入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加强污染源管控,有序开展治理修复等工作,持续推进土壤污染防治。

布设土壤环境监测点位1163个

截至2019年3月,陕西省完成了农用地详查工作,查明了农用地土壤污染面积和分布。积极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为持续跟踪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全省共布设土壤环境监测点位1163个,实现了全省各县区全覆盖。

在加强土壤污染源管控方面,陕西扎实推进有色金属等6个重点行业及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经初步核算,陕西省2019年重点行业重金属排放量比2013年下降约12%。建立省级粮、果、菜、茶等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及农药减量控害示范区34

个,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83.6%,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94.6%。

同时,陕西有序推进农用地安全利用。完成了全省105个涉农县(区)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工作。全面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编制《陕西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方案》,采取水肥调控、品种替代、土壤调理和退耕还林还草、种植结构调整等措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进展顺利。

严格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准入。陕西省生态环境厅、省自然资源厅

联合印发《陕西省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对重点行业地块的土壤环境实施联动监管;2019年首次建立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并向社会公开。持续开展疑似污染地块排查,已排查出的疑似污染地块全部纳入国家管理系统,并组织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和修复工作。将全省涉及腾退土地的12家企业纳入管控名单,按要求开展土壤污染治理工作。目前,所有地块均处于安全管控状态,未发现违规开发利用的情况。

实施土壤污染防治项目82个

陕西省有序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修复。2016年以来,陕西省财政统筹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7.9亿元,以历史遗留污染源整治、污染地块修复和监管监测能力提升为重点,实施土壤污染防治项目82个。在凤县、眉县和旬阳县实施的3个治理修复项目,被纳入国家农用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应用试点,目前,3个试点项目正在进行成果总结,有望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农用地修复技术。

根据“土十条”要求,2019年,陕西省生态环境厅选择10个县(区)开展了土壤污染防治成效综合评估试点,对评估的内容、方式、程序等进行了探索,形成并完善了评估工作流程。

2020年,组织对其余97个县(区)分批次逐县开展了评估工作,形成了评估报告,为充分了解基层土壤污染防治实际情况、科学谋划“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

为保障土壤生态环境安全,陕西组织开展全省土壤污染防治专项执法检查,今年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2000余人(次),检查污染地块和疑似污染地块95块,检查企业1272家(次)。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实行台账管理。将各级政府落实土壤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情况纳入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重要内容,督促各级政府切实履行职责。

下一步,陕西省将对标对表净土

保卫战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突出问题导向,切实推进农用地安全利用和建设用地安全监管,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核算工作,确保完成目标任务。加快推进重点企业用地调查成果集成。持续推进土壤污染源管控。推动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落实法定义务。严格控制涉重金属行业排放。以矿产资源开发活动集中区域为重点,开展历史遗留污染源排查整治。深入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全面推进耕地分类管理。巩固和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启动陕西省土壤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铜川印发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行动方案 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

本报讯 为全面完成“十三五”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各项工作,近日,陕西省铜川市政府印发《铜川市2020—2021年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确定,2020—2021年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分为两个阶段:2020年10月—12月,全市及各区县环境空气质量PM_{2.5}平均浓度控制在53微克/立方米以内,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控制在1天以内;2021年1月—3月,全市及各区县环境空气质量PM_{2.5}平均浓度均控制在76微克/立方米以内,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控制在5天以内。

《方案》指出,要全面完成蓝天保卫战工作任务,必须持续推进清洁能源取暖治理,确保完成2.25万户散煤治理任务;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夯实网格化管理,落实乡镇街道属地管理责任;强化扬尘管控,建筑施工工地严

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抑尘措施,鼓励实施“阳光施工”“阳光运输”,加大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力度;加强秸秆焚烧污染控制,落实秸秆禁烧主体责任,发挥网格化监管作用,综合运用无人机和视频监控手段加大对露天焚烧巡查监管力度。

在机动车污染防治等方面,《方案》提出,要推进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全面完成淘汰5000辆国三及以下营运类柴油货车任务;巩固锅炉、工业炉窑综合整治成果,确保排放达标;严格烟花爆竹管控,开展烟花爆竹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违规销售、燃放、运输、储存烟花爆竹违法行为。

《方案》要求,要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重污染天气,实施企业绩效分级分类管控,完善应急减排清单,生态环境、气象等部门和“一市一策”专家团队加强空气质量预测预报,及时发布相应级别预警,强化联防联控,确保蓝天保卫战圆满收官。 邢方

汉中寻源治污打好碧水保卫战

优良水体占比达100%

本报讯 今年以来,陕西省汉中市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保障水环境安全为核心,全力打好碧水保卫战。

截至目前,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保持优良,优良水体占比达100%,汉江、嘉陵江出境水质达到Ⅱ类标准,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标,水环境质量稳居全省前列。

今年以来,汉中市深入开展“最美河湖三年行动”、流域水生态环境问题排查、“碧水”执法检查等专项行动。加强对汉江、嘉陵江流域涉水企业、两厂(场)、规模畜禽养殖等重点行业的检查。对涉秦岭区域及嘉陵江流域的57座尾矿库,开展了“一库一册”专项治理行动,对安全评估发现的隐患问题进行全面整改,有效提高了尾矿库生态环境安全水平。同时,完善排污许可核发制度,目前全市累计核定纳入管理的企业4066家,全部完成排污许可证核发,占总任务的100%。

为密切重点关注流域、重点断面水质变化,秦岭范围5个省控水质自动监测站已建成并试运行,不断推进汉江流域水环境热点网格监管项目建设,水环境预警监控能力持续提升。大力推进新水源地建设,中心城区长林新

水源地已开工建设。洋县、镇巴、佛坪等5个县级新水源地,9个“千吨万人”和4个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通过省政府批准。持续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问题专项整治,全市102个地表水型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全部整治到位。

同时,汉中市强力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市污水处理厂尾水利用项目,汉台区公共建筑雨水收集利用示范工程、市政府机关雨水收集利用工程、南郑区公共建筑雨水收集利用项目等均已建设完工。对中心城区雨污分流建设项目持续实施。基本建成沿汉江37个重点镇污水处理设施,有力提升了水污染防治水平。完成对汉江、嘉陵江干流排污口的详查、监测、建档立卡,投入资金3389万元实施嘉陵江排污口整治项目。

为持续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汉中市编制了“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要点,将持续深入落实河长制、湖长制,统筹推进水资源利用、水生态环境治理,促进水环境管理从污染防治为主逐步向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并重转变,确保水环境质量持续保持优良。

翟鹏

执法大练兵与优质服务结合

莲湖区私人定制为企业解难题

本报讯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莲湖分局推行“私人定制”服务,不仅企业真心点赞,而且为基层生态环境部门执法大练兵积累了可借鉴的典型案列。

在今年的执法大练兵活动中,陕西省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莲湖分局接到群众举报,陕西金鑫电器有限公司每晚有喷漆行为,气味扰民。执法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进行核查。经查,这家企业喷漆作业时产生气味,是由于两个喷漆间在生产时大门敞开,没有按要求进行密闭作业造成的。

在依法责令企业针对环境问题立即进行整改的同时,执法人员了解到,今年受疫情影响,企业刚刚经历改制,企业环保工作制度还不健全,员工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薄弱,喷漆线生产时未及时进行密闭,污染治理设施运行不稳定。

针对企业面临的种种“难题”,执法人员邀请了专家开展

全方位排查,结合企业现状,为其量身定制整改方案,并对企业员工进行了业务能力和生态环境法律知识的专门培训。

经过半个多月的整改,陕西金鑫电器有限公司已经焕然一新。在厂区,首先映入眼帘的是全封闭厂房,厂区内一辆洒水车正在进行喷水抑尘,扰民气味也消失了,污染治理工作更加精细化。

据了解,今年以来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莲湖分局结合疫情防控实际,将执法大练兵与日常监管执法相结合,与优质服务相结合,在对企业环境问题持续督导检查的同时,通过精准帮扶彻底解决了企业发展中面临的“难题”。

在方向不变、力度不减的前提下,莲湖分局优化执法方式方法,以服务提高执法效能,做到精准科学依法有温度的执法,不断提高企业满意度。

王双瑾

驻厂监督 分区摸排

宝塔区多措并举改善环境质量

本报讯 延安市生态环境局宝塔分局主动扛起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主阵地、排头兵的责任,多措并举,攻最难的课题、啃最硬的骨头,解决了一批影响环境质量的突出问题,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

治污攻坚的成效离不开科学精准的战法打法。今年以来,宝塔分局在市区两级的主导下,协同各级各相关部门合力攻坚,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坚决服务“六稳”、支持“六保”,推动生态环保工作倒逼转型发展。

宝塔区是陕西省延安市中心城区,在全市人口密度最大、人均资源最少、人均环境容量最小、生态环境质量的优劣尤为关键。

今年入冬以来,为贯彻延安市“今冬明春”污染防治攻坚要求,延安市生态环境

局宝塔分局紧盯生态环境质量短板,精准分析研判,治水治气“两手发力”。一是实行“驻厂监督”,派员驻市污水处理厂全时段、全过程对其运行情况进行监督,确保正常运行。二是开展“分区摸排”,领导分片包抓,对东区、南区、西北川区的大气污染治理工作进行全方位、地毯式监督摸排,坚决杜绝燃杂燃非、扬尘治理不规范、餐饮油烟不达标等大气污染重点问题发生。

2020年1月—11月,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308天,同比增长15天,国考水质断面首次持续达到Ⅲ类,优于国家考核目标。今年以来,全区大气和水环境质量继续保持持续改善势头,达到“十三五”以来同期最好水平。

张森宝



西安市日前成立全省首家生态文明志愿者宣传队。志愿者宣传队将在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公众监督员带领下,走进社区向市民群众开展汾渭平原蓝天保卫战公众参与相关知识宣讲,鼓励更多人积极行动起来,共同推进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

王双瑾摄

汉中强化措施推进大气污染冬防攻坚

确保重点企业废气排放量减少20%以上

本报讯 今年以来,汉中全市上下紧紧围绕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目标,凝心聚力,齐抓共管,扎实推进治霾六大措施,强力实施“1+6”百日攻坚行动,铁腕治霾“春雷”行动,挥发性有机物专项行动、工业炉窑专项整治等一系列攻坚行动,大气污染防治取得显著成效。

截至2020年11月15日,汉中市中心城区优良天数283天,优良率88.4%,排全省第四,同比增加3天;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96,排全省第四,同比改善6.8%。

冬防期间是污染天气高发时期,也是蓝天保卫战重点攻坚期,为此,汉中市再加压力,再鼓干劲,层层压实责任,强化工作措施,为“十三五”圆满收官、“十四五”良好开局奠定坚实的生态环境基础。

驻厂帮扶指导重点排污企业

汉中市把递减工业企业污染排放作为治污降霾的重点任务之一,要求冬防期间,相关县区要对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涉气企业进行驻厂帮扶指导,加大夜间巡查力度,督促企业制定并实施冬防期减排方案,采取优化生产工艺、改进污染防治设施、清洁能源替代等

方式,确保废气排放量较平时减少20%以上。围绕钢铁、有色、建材等重点行业,认真核查企业治理设施用电量、治污药剂购买凭证、投放台账和库存等情况,指导企业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和在线监控设施运维管理,依法严厉打击未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偷排偷放、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

汉中充分利用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动态监测治污降霾措施落实情况,科学规范启动应急响应,提前做好重污染天气应对。

同时,大力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汉中要求各县区及市级相关部门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百”抑尘措施,加强建筑工地及道路运输车辆巡查检查,对达不到抑尘措施要求的建筑工地停工整治,对抛撒滴漏、带泥上路、不覆盖等运输行为严格查处。加密洒水降尘频次,提升机械化清扫率,减轻道路扬尘污染。

因地制宜推进清洁能源替代

燃煤污染是汉中市冬季主要大气污染源,扎实开展散煤整治,加快推进清洁能源替代是冬防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的重中之重。

汉中市要求各县区在确保群众温暖过冬的前提下,用好政策支持,积极稳妥推进“煤改电”“煤改气”清洁取暖和余热集中供暖;在不具备使用清洁能源的区域,大力推广整镇整村“洁净煤+高效节能炉具”试点工作,严守时限,完成年度推广任务;将已整体完成清洁取暖改造的区域依法划定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严防劣质散煤死灰复燃;全面排查“禁燃区”内煤炭销售网点,严厉打击“禁燃区”内非法流动售煤行为,发现一家、取缔一家。

为确保冬防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实效,汉中市要求各县区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工作机制,重点工作实行领导包抓,落实街道、乡镇和社区网格化管理责任,充分调动广大社区村组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扎实做好本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工作。

此外,汉中不断提升监管水平,扎实开展执法检查。每月至少开展一次涉气企业专项检查,持续不断开展巡查治理,并根据需要随时组织开展突击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厉打击,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持续净化空气质量。

王宇婷

全员参与办案 执法监测联动

长武县全员练兵增强执法效能

本报讯 环境执法大练兵是提高执法水平、提升执法素养、增强执法效能、振奋队伍精神、打造生态环境执法铁军的重要举措,今年以来,陕西省咸阳市生态环境局长武分局采取多项措施,全方位开展执法练兵活动,全力营造“比学赶超”工作氛围,取得良好成效。

高度重视,全面部署。长武分局将执法大练兵活动作为全年环境执法工作重要内容,制定了《2020年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方案》,并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成立了环境执法大练兵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机关各股室、执法大队、环境监测站负责人协同共抓的工作格局。

全员练兵,狠抓实效。紧紧围绕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等重点工作,长武分局实施全员、全岗位练兵,将全体有执法证人员全部纳入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中,作为案件办理人员参与具体案件查办过程,全面提升执法人员技能、执法办案数量和质量,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注重配合,形成合力。长武分局坚持环境执法与生态环境监测相辅相成,建立健全环境监察与环境监测执法联动机制,充分

发挥机关各业务股室职能优势,强化协同配合,与执法大队联合开展重点涉气涉水企业、排污许可、非道路移动机械、固(危)废及黑河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执法检查等工作,在日常环境监管工作中以学助练,以案练兵,实行精细化执法监管,进一步增强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效果。

加强培训,提升能力。为全面营造“比学赶超”工作氛围,调动全体执法人员学习执法基础知识、研究执法技能、提高个人素质和执法能力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长武分局积极组织、支持开展执法人员各类执法培训,做到在培训中不断夯实法律基础,巩固环保专业知识,提升综合执法能力。

规范执法,严厉打击。长武分局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法》及四个配套办法的运用,不断提升行政处罚程序的遵守能力,法律法规的适用能力,提升案件办理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加大环境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2020年以来,长武县累计办理环境违法案件13起,其中行政处罚案件10件,查封扣押1起,责令限期1起,责令停产1起,累计收缴罚款81万余元。

宫双双